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16-022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审议高送转议案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25,631,28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3 股，共转增 293,320,664.00 股。
- 公司董事会关于高送转议案的审议结果：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未通过上述高转增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提议高送转的股东未来 6 个月是否有减持计划：未来 6 个月暂无减持新华百货股票的计划。

一、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其中现场 3 人，通讯方式 6 人），全体 9 名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曲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根据股东的提议，拟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5,631,28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3 股，共转增 293,320,664.00 股。

二、股东提议高送转的情况及理由

1、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收到股东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银”）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兆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

海兆赢”）向公司发来邮件，提议将上述高转增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认为：公司积累了巨额的资本金和未分配利润，因此提议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25,631,28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3 股，共转增 293,320,664.00 股。同时两股东认为本次提议符合公司当期实际经营业绩情况。

3、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承诺，如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将在股东大会上投票同意该项议案。

三、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的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反对将该项高比例转增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在目前经济形势下，零售行业的发展受多方面不利因素的影响，行业增长压力较大，形势比较严峻，进行高比例转增股本，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利益，也不会提高股东权益，相关股东的提议不具有可行性。

经公司征询控股股东物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美控股”）对该高转增议案的表决意向，物美控股表示：鉴于零售行业目前发展趋缓，业绩增长压力较大，现阶段进行高比例转增股本的举措不适宜实施，对此持否定意见。

四、提议股东的持股变动情况与增减持计划

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宝银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高转增事项之前 6 个月从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共 16,025,830 股。截止本公告日，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持有公司股票 72,202,0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承诺未来 6 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高转增议案存在可能被股东大会否决的重大风险。

2、在审议本高转增议案前后的6个月内，公司限售股不存在解禁及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况。

3、高送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15日